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 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李清顺

时 间：2024 年 12 月



目 录

一、概述	1
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三、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四、报批前公示情况	9
五、其他	10
六、诚信承诺	10



一、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对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编制时向可能受影响的公众说明情况，充分征求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一）原则和要求

1. 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
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

（二）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1. 建设单位开展两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2. 公众参与的范围。

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包括项目所在开发区的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一）公示内容及日期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的基本信息包括：①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②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站链接；④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二）公开方式现场张贴：建设单位于2024年5月27日在八里社区公众栏进行了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见图1。并在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见图2。



图1 第一次现场公示



图2 第一次网络公示

(三)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箱或

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

三、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一）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9日-2024年7月22日期间分别以网络、报纸、现场张贴的形式进行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主要包括：①项目概况；②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③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二）公开方式

1.网络公示：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9日在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详见图3。

2.报纸公示：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8日和7月10日在遵义日报进行第二次公示，详见图4、5。

3.现场张贴：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9日在现场进行第二次公示张贴。详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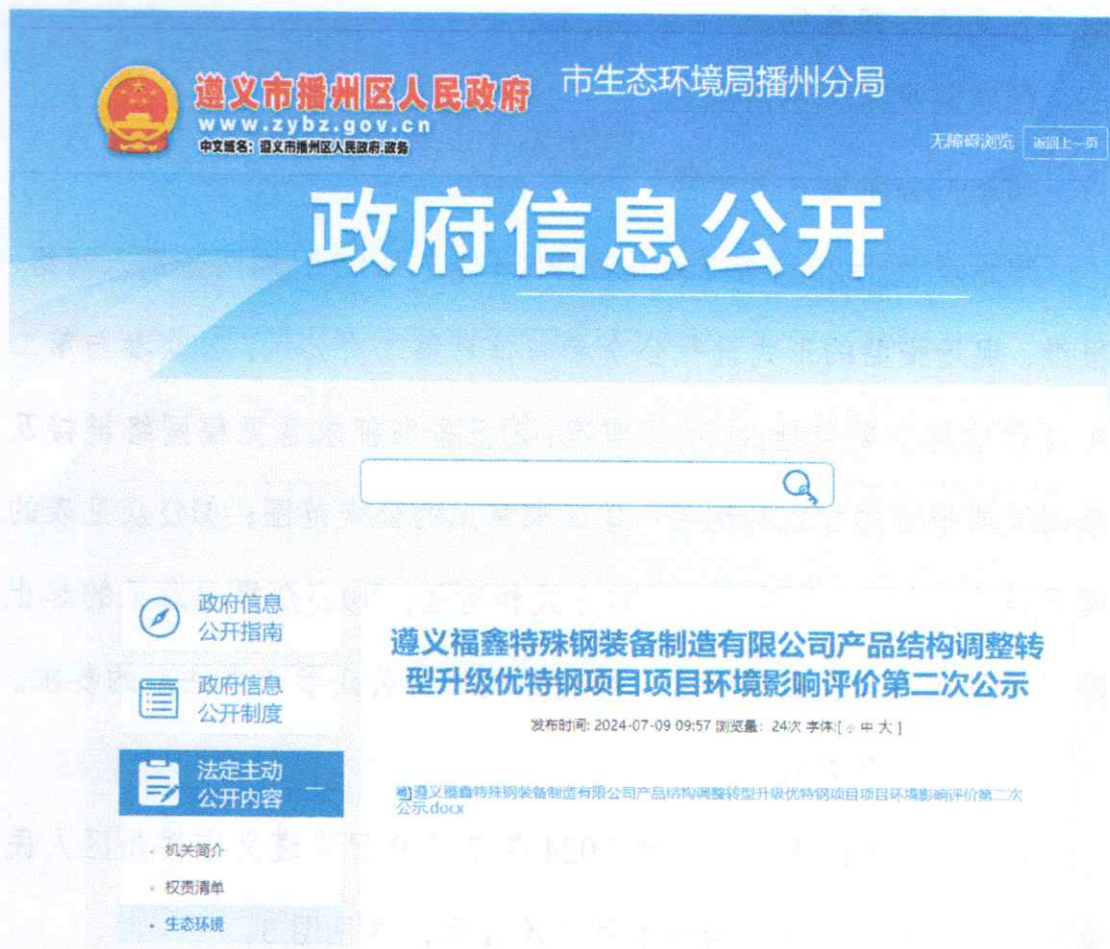


图3 第二次网络公示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文明遵义

**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是我们共同的责任**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文明遵义

**坚守勤俭美德
引领节约时尚**

**人人都是平安遵义形象
个个都是禁毒创建力量**

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区实际，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执法主体
本局依法行使综合行政执法权，负责本区范围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执法范围
本局负责本区范围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市容市貌管理；
2. 城市绿化管理；
3. 城市照明管理；
4. 城市供水管理；
5. 城市排水管理；
6. 城市燃气管理；
7. 城市供热管理；
8. 城市环卫管理；
9. 城市交通管理；
10. 城市公共安全。
三、执法程序
本局在执法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法定程序，做到程序正当、公开透明。
四、执法监督
本局接受社会监督，对执法行为进行公开，接受公众评议。
五、法律责任
违反本公告规定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区实际，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执法主体
本局依法行使综合行政执法权，负责本区范围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执法范围
本局负责本区范围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市容市貌管理；
2. 城市绿化管理；
3. 城市照明管理；
4. 城市供水管理；
5. 城市排水管理；
6. 城市燃气管理；
7. 城市供热管理；
8. 城市环卫管理；
9. 城市交通管理；
10. 城市公共安全。
三、执法程序
本局在执法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法定程序，做到程序正当、公开透明。
四、执法监督
本局接受社会监督，对执法行为进行公开，接受公众评议。
五、法律责任
违反本公告规定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特此声明作废。
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告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特此声明作废。
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告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特此声明作废。
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告

本报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 电话：28760922 28760923 广告部：28716222 28712222 发行部：28761021 编辑：563000 发行单位：中国遵义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市分公司
发行方式：邮发 定价：每份4.68元 零售：1.5元/份 承印：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 地址：遵义市汇川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告 电话：28250682 28760968 广告经营许可证：黔工商广字第0024号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现将《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及电话、邮件等形式反馈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北纬27°59′，东经106°81′。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拟按照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产能置换方案的公告》要求进行电炉技改工程，拟技改内容：原2座75t电弧炉炼钢生产线技改建设为1台100t电弧炉炼钢生产线（年产普钢钢坯75万吨）和1台50吨电弧炉（年产合金钢坯36万吨）炼钢生产线。

二、公众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期限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w4SGeQrr-1t1dEEaq0U0A?pwd=cmqj> 提取码：cmqj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至贵州中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村镇及项目周边其他企业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金荣 联系电话：18183457576

编制单位名称：贵州中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函颖 联系电话：18585876300 邮箱：2208865566@qq.com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7月8日

遵义

姓名：但梦
董公寺镇交通村
我局在办理
送达相关文书
（（2024）汇综
你（单位）
路旁设置弃置场
人员责令停止违
筑垃圾。

你（单位）违
和个人不得将
圾，不得擅自
垃圾管理规定》
城市人民政府
罚款：（三）指
第二项行为之
5000元以上1万
处200元以下罚
定，拟对你（单
处罚款人民
自本公告发

本报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府前路新闻传媒大楼B栋 电话：社办公室

发行方式：邮发 定价：每年468元 零售价：1.5元/份 承印：遵义市

图4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 第一次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现将《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及电话、邮件等形式反馈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北纬27°59'，东经106°81'。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拟按照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产能置换方案的公告》要求进行电炉技改工程，拟技改内容：原2座75t电弧炉炼钢生产线技改建设为1台100t电弧炉炼钢生产线（年产普钢钢坯75万吨）和1台50吨电弧炉（年产合金钢坯36万吨）炼钢生产线。

二、公众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期限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w4SGeQrr-It1dEEaqoU0A?pwd=cmqj> 提取码：cmqj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至贵州中咨环科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村镇及项目周边其他企业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金荣 联系电话：18183457576
编制单位名称：贵州中咨环科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丽颖 联系电话：18585876300 邮箱：2208865566@qq.com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 第二次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图 4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 第二次



图 6 第二次现场公示

四、报批前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已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主要包括了下列内容：

- （一）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 （二）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 （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我单位已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于2024年9月30日在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示，公示网站截图见图7。公示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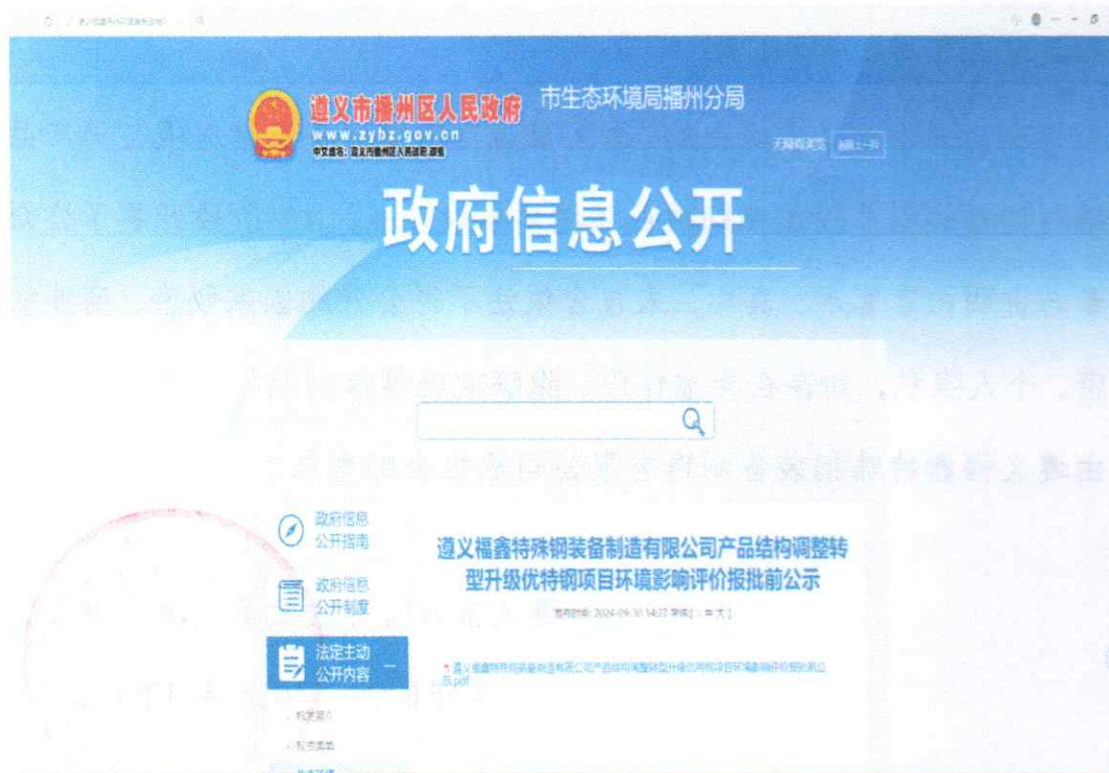


图7 报批前公示网站截图

五、其他

查阅情况：无；

公众意见情况：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二次及报批前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以邮箱或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无；

公众处理情况：无；

六、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经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无未采纳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优特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遵义福鑫特殊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2月31日

